**关于内蒙古师范大学**

**“雄鹰计划”岗位申报通过教师名单的公示**

根据《内蒙古师范大学“雄鹰计划”岗位实施办法》，经教师个人申请，学院初评推荐、“雄鹰计划”申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复审，学校专家组评审等程序，拟批准下列教师按其申报的“雄鹰计划”各级岗位确定任务并兑现相应待遇，具体情况公示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所在单位** | **教师姓名** | **从事专业** | **申报岗位** |
| 1 | 蒙古学学院 | 满全 | 中国少数民族文学 | 二级岗 |
| 2 | 科学史研究院 | 董杰 | 科学史 | 三级岗 |
| 3 |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| 张斌 | 动物多样性与资源利用 | 六级岗 |
| 4 | 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 | 包黎红 | 材料学 | 六级岗 |

公示日期：2019年6月24日上午8:00——2019年6月28日下午5:30

如有异议，请于2019年6月28日5:30前向以下单位反映：

纪委监察处电话：4393301；人事处电话：4392506。

人事处

2019年6月24日